

政协委员谈粮食安全

人人都是粮食生产者

尚勤武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制止餐饮浪费是一项长期任务，要坚持不懈抓下去，推动建设节约型社会。”从节约的层面来说，人人都是粮食的生产者。

节约粮食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历朝历代无不为了丰裕粮仓、节省粮食而颁布相关政令。周朝因酿酒耗费粮食而催生了我国最早的禁酒令；孔子提出“节用而爱人、节俭持国”治国理政思想；诸葛亮把“静以修身，俭以养德”作为“修身”之道；朱熹将“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当作“齐家”的训言……五千多年的中华文明史告诉我们，勤俭节约的思想深深扎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熔铸于中国社会每一次变革前进之中，成为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兴国之光、传家之宝。

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是中国共产党人一贯倡导和坚持的优良传统，进而带动了民风。毛泽东一生粗茶淡饭，生活极为简朴。经济困难时期，他主动减薪，降低生活标准，不吃鱼肉、水果。他还告诫人们：“贪污和浪费是极大的犯罪。”几十年前，人们生活大都节俭，在穿着方面，“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的情况普遍存在。

然而，随着生活水平普遍提高，人们物质生活得到极大满足。日子过好了，节约粮食的意识似已淡漠。我们身边的浪费现象逐渐形成一种不合理的文化现象，不少人开始“摆阔”、讲排场，请客吃饭时把点上一大堆吃不完的菜肴当成“有面子”。

这些看似是舌尖上、饭桌上的小事，实则是关系国计民生、千家万户的大事。我国人口多、基数大，如果每人浪费一点，最终就会汇聚成一个巨大数字。同时，餐饮浪费产生的大量厨余垃圾，会造成严重的生态环境污染。据统计，我国每年浪费的粮食约3500万吨，这个数字接近我国粮食总产量的6%；城市餐饮业仅餐桌上食物浪费量就高达1700万至1800万吨，相当于3000万至5000万人一年的食物量。

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舌尖上的浪费”，中央从国家层面出台八项规定，倡导开展“光盘行动”，印发厉行节约反对食品浪费的意见等等，旨在杜绝公务活动用餐浪费、推进单位食堂节俭用餐，形成全社会勤俭节约的良好风尚。

在全球粮食安全面临挑战的当下，保障粮食安全，要在高度重视粮食生产的同时，也高度重视节约粮食，把节约粮食放在与粮食生产同等重要的位置上。要减少粮食浪费，必须全民行动起来，人人参与成为粮食的节约者、生产者。实际上，节粮减损也是一种提高粮食产量的有效措施。相比于增产，节约粮食相当于开发“无形良田”，实现“无地增产”，不仅节省了耕地和水资源，投入相对较小，保护生态环境，更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要倡导人人参与，树立正确的饮食观念，杜绝“舌尖上的浪费”。节约粮食，从每一个家庭抓起，从娃娃抓起，从小处抓起，从身边事抓起，让节约用餐成为一种家庭文化。加强学校教育，把勤俭节约观念贯穿教育教学各环节、各方面，在食堂管理、德育教育、学科教学、校园文化建设等各方面传播节约用餐和科学平衡膳食理念。强化社会教育，持续开展“光盘行动”等措施，大力整治浪费之风，在全社会形成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社会风尚，逐步形成节约型的消费方式和消费文化。

要倡导人人参与，切实减少粮食储藏、流通、加工等环节的浪费。要支持培育一批专业化经营粮食服务企业，为农户提供生产、加工、销售及其他延伸服务，切实解决农户粮食收获、储藏、销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做到颗粒归仓。要发扬粮食仓储企业和流通企业“宁流千滴汗，不坏一粒粮”的优良传统，不断提高科学储粮、节粮减损的能力和水平。粮食加工企业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不断提高成品粮转化率，提高原粮综合利用，减少口粮资源浪费。

要倡导人人参与，建立健全节约用餐机制。党政机关要带头践行节约用餐要求，规范工作用餐和公务接待标准，引领节约用餐新风尚。餐饮企业要取消不合理捆绑消费规定，推出便民套餐及菜单，引导消费者节约用餐、理性消费。餐饮行业协会要制定本地区节俭导向的餐饮企业管理、餐饮消费和服务以及餐厨垃圾处理标准，推行绿色节约的餐饮消费模式。要建立长效机制，坚决遏制餐饮浪费行为，切实遏制公款消费中的各种违规违纪违法现象。要强化粮食安全全民教育机制，让每一个人都认识到节约粮食对粮食安全的重要意义。

(作者系全国政协常委，甘肃省政协副主席、民进甘肃省委主委)

坚持从严做细疫情防控工作

本报特邀评论员 凌振国

“利”的号召，为推进坚持不懈抓细抓实各项防疫工作而努力建言。“坚持就是胜利”，充分彰显了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万众一心打赢疫情阻击战的坚定决心，这既是疫情暴发以来党领导人民快速控制局部疫情的重要经验，又是引领做好当前疫情防控的根本遵循。常态化疫情防控以来，我国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不放松，这是党领导下切合中国国情的疫情防控经验提炼的总结，是人民群众在实践中探索出来的最佳选择。正是这种“坚持”，我们才及时发现又尽快尽力阻止了一次又一次疫情蔓延；正是这种“坚持”，我们坚定地选择了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有效救治患者，才取得了疫情防控一仗又一仗的胜利，极大鼓舞了中华儿女共同坚持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的士气、骨气。面对当前疫情新形势，只要坚持全国上下同心同德，团结一心防疫、抗疫，坚持科学精准提高防控水平，坚持动态清零和重申坚持“四早”规定，坚持战略定力和稳中求进，坚持疫情防控工作的针对性、精准性和不间断疫情防控的举措，努力用最小的代价实现最大的防控效果，胜利就一定属于能

坚持、善坚持、敢坚持的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的伟大的中国人民。

聚焦压实责任、从严从实、抓细抓实建言真言、献良策。压实责任，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中突出强调的重要要求。要推动把“压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和“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要求”落到实处。面对“内防反弹”任务仍然艰巨的态势，要切实纠正一些部门、单位存在的落实四方责任不到位、不到位问题，克服执行“四早”规定不严格、不落实、不落地、不及时问题，有效防止和补齐少数个人自我保护意识淡化松懈等弱项短板，切实把“内防反弹”的防控工作责任落到边界、纵向落到基层，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单位、每个社区直至落实到户头人头，通过从严从实防控工作，使局部聚集性疫情得到快速有效控制。

首先，要推进把“压实口岸地区防控责任”落到实处。在面对全球正在经历新冠肺炎疫情第四波流行高峰，我国周边有关国家和地区不断刷新单日新增病例最高纪录，疫情输入风险持续不断增大的背景下，更要抓紧抓实切实加强口岸防控工作要求并作为疫情防控的重中之重，切实筑

牢外防输入防线，补齐这方面存在的突出短板弱项，务必使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得到进一步建立健全和完善，确保防控万无一失。

其次，要把“压实主体责任”落到实处。坚持做好疫情防控与生活保障工作并举，切实筑牢重点地区、重点人群及特殊群体、弱势群体等防护网，务使工作既重力度也重温度。

此外，要遵照履行发挥人民政协监督职能要求，聚焦坚决克服不顾科学防疫规范简单粗暴“一刀切”的官僚主义、形式主义做法，助推提升分区分级差别化精准防控水平。要强化监督职责，针对关键区域和薄弱环节，协商细化防控措施和应急预案，赋能及时做好信息发布和科普宣传引导工作，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我们要着力为保持群众正常生产生活平稳有序，守住不出现疫情规模性反弹的底线，筑牢群防群控防线，在团结一心抗疫情、有力有序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社会经济发展中贡献智慧和力量，以全面履职的优异成绩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原驻会副主任)

探索建立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

郑锦春



食品安全是重大政治问题、民生问题，也是重大的公共安全问题。社会各界迫切希望在对食品违法犯罪行为予以刑事打击、行政处罚的同时，充分发挥民事公益诉讼的追责功能，通过对侵权人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加大其违法成本，对侵权人及潜在违法者产生震慑与警示作用。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提出“探索建立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1—2025年）》也提出“探索建立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适用”。但目前我国法律、司法解释对通过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提出惩罚性赔偿诉讼请求的规定还不够明确，实践探索中还存在一些不同认识。因此，有必要在加强各职能部门协同合作、加快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个案探索的基础上，从国家层面外强立法供给，提供明确的法律授权和法律保障。

探索建立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

的重要制度安排，对于维护市场秩序，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共利益，推动食品安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大意义。去年3月，最高人民法院与最高人民法院、农业农村部、海关总署等部门联合印发《探索建立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座谈会会议纪要》，要求有关部门认真落实《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要求，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担当，积极支持地方执法、司法部门稳步推进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实践探索。一些地方检察机关找准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药品安全突出问题，在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时探索提出惩罚性赔偿，得到法院的支持。例如，广东省汕头市检察院提起的某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公益诉讼一案，主张按照被告使用工业松香为生鸭、生鸭脱毛处理后销售价款的十倍支付惩罚性赔偿诉讼请求，得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终审判决支持。

在此基础上，最高法院、最高检可以联合出台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司法解释，明确惩罚性赔偿的适用条件。对侵权人主观过错严重，违法行为次数多、持续时间长，违法销售金额大、获利金额多、受害人覆盖面广，造成严重侵害后果或者恶劣社会影响的，检察机关、消费者组织可以在食品安全民事公

益诉讼中提出惩罚性赔偿诉讼请求。同时，突出公益诉讼的预防性功能。办理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案件，应当以是否存在对众多不特定消费者造成食品安全潜在风险为前提，不仅包括已经发生的损害，也包括有重大损害风险的情形，可以结合鉴定意见、专家意见、行政执法机关检验检测报告等予以认定。向众多不特定消费者销售明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应当认定为侵害众多不特定消费者合法权益，对众多不特定消费者生命健康安全产生公益损害风险，构成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此外，相关职能部门还应建立健全办理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案件的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最高检、最高法、农业农村部、国家卫健委、海关总署、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部门应建立健全办理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案件的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完善案件线索移送和信息共享机制，适时围绕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典型案例开展案件会商、联合调研、专项督导、联合培训等活动，加强对司法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的研判。消费者协会提起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的，人民检察院可以协助调查取证、提交支持起诉意见书、出席法庭等方式支持起诉。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W 微评

新闻事件：近日，102个中央部门集中向社会公开2022年部门预算，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成为鲜明主题词。今年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要求，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更好节用裕民。《关于202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明确，中央部门带头过“紧日子”，重点保障刚性支出、急需支出，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2022年中央部门支出下降2.1%。

点评：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从根本上说是为了老百姓过好日子。“三公”经费支出压减了，更多资金便可以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彰显出深沉的为民情怀，也为全社会涵养崇尚节俭的良好风尚作出了表率。

新闻事件：一段时间以来，不少城市拿出实招、新招，持续提升建筑工人的服务保障水平。比如，上海临港新片区设立“建设者小镇”，按照城市社区的治理模式配置设施，完善管理。小镇里有物业，家门口有服务站，还配有食堂、超市、健身房、运动场、图书馆、培训室和礼堂。

点评：经济有活力，社会有温度，城市更宜居。“建设者小镇”的出现，为如何给城市一线劳动者提供更好保障作出了有益探索。

新闻事件：餐位费、餐位费、纸巾费、茶水费、茶位费、服务费、酱料费、烤盘费——饭菜还没上桌，少则几元、多则几十元就已经花了出去。现实生活中，外出就餐时“吃饭先买碗”、用纸巾要单独花钱，已成为约定俗成的一件“小事”。

点评：餐饮行业各种隐形消费由来已久。然而，“小事”并不小，虽然金额不大，但花出去的钱要有个说法，这是关系到消费者权益的“大事”。

新闻事件：在山东莒县，无人植保机每小时能够完成喷洒作业约8公顷，春耕效率大大提高；在河南新乡，装有光谱感知精准灌溉系统的大型喷灌机，能实现厘米级精准灌溉；在湖北枝江，配备北斗导航系统的智慧拖拉机能自行规划最优线路，犁田的深度也更加精准……各类现代化农机装备驰骋沃野，成为农家好帮手。

点评：充分运用先进的农业科技，既能使种地更轻松、管护更科学，又能提升产出效益。事实又一次印证，解决吃饭问题，根本出路在科技。

新闻事件：有记者调查发现，随着基层审批服务机构的普及和窗口办事事项的增多，不少办事大厅、政务服务大厅常通过聘用临时工作人员的方式，缓解人员紧缺压力。这些“临时工”中，有的勤恳工作、任劳任怨；有的抱着“反正是临时工，不开心就不干了”的心态，面对办事群众时缺乏耐心。同时，部分基层窗口在遇到问题时，有的“临时工”也成了“背锅侠”“挡箭牌”。

点评：机关事业单位受编制名额限制，可聘请编外人员帮助工作。从工作出发，既然同在一处共事，同担责任，不仅需要进行正式的工作培训，更需要一视同仁，给予合理的待遇，而不应“特殊对待”。

(本期点评：朱婷)

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要更用心

司晋丽

k 快评

在今年的全国两会上，多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制定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在法治轨道上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高质量发展，引起各方面关注。

近年来，国家加大资金投入无障碍环境建设，取得的成就有目共睹，在机场、火车站、地铁站和一些小区内，无障碍设施随处可见，大大方便了人们的生活。可以说，无障碍环境“有没有”的问题，已经得到了解决。正如一位曾参与2008年北京残奥会筹备工作的官员所言，当时提起无障碍设施，国内还没有太多概念，而现在这种情况早已发生了本质上的改变。

不过我们也应看到，目前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与人们的理想状态还有些距离。有些老旧小区在加装电梯时，由于低楼层住户不同意而一直迟迟难以推进；一些商场虽然无障碍设施完备，但在走出商场后就不尽如人意了；在个别火车站，无障碍出站路途遥遥，十分不便。此外，残疾人居家无障碍设施以及农村无障碍设施建设与改造，也并没有完全得到推广，人们还是很少看到残疾人自由出



重拳“清朗”打击网络乱象

近日中央网信办开展“清朗”系列专项行动，整治打击直播、短视频等网络平台出现的乱象，营造一个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网络生态环境。

本报记者 田福良 作

